

2024 年度
平江县幕阜国有林场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江县幕阜国有林场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2024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 一、平江县 2024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 二、平江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项目一）
- 三、平江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项目二）
- 四、平江县财政局关于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批复的通知

第一部分 平江县幕阜国有林场概况

一、部门职责

管理本国有林场、促进林业发展，负责本林场的规划、计划编制实施。森林培育与经营管护、护林防火、林木良种选育与新技术推广。保护和合理利用森林资源。组织实施森林公园发展规划。做好动植物保护、封山育林、造林绿化、森林防火和病虫害防治、园内环境卫生等工作。负责园内游客的人身、财产安全工作。承担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平江县幕阜国有林场部门决算所属二级机构为一级预算单位。场下设六个股室：办公室、财务审计股、经营管理股、规划建设股、生产技术股、生态安全股。

人员情况，包括当年变动情况及原因

平江县幕阜国有林场核定事业编制人员 26 人，其中在职 26 人（含工勤 8 人），退休 3 人。

第二部分 平江县幕阜国有林场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见附表）

公开 01 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平江县幕阜国有林场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29.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179.00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0.9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797.2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2.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29.46	本年支出合计	57	1,029.4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029.46	总计	60	1,029.4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公开 02 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平江县幕阜国有林场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29.46	1,029.46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79.00	179.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91	30.91					
2130204	事业机构	787.23	787.23					
2130226	林区公共支出	10.00	1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32	22.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公开 03 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江县幕阜国有林场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29.46	840.46	189.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79.00		179.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91	30.91				
2130204	事业机构	787.23	787.23				
2130226	林区公共支出	10.00		1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32	22.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平江县幕阜国有林场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29.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179.00	179.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0.91	30.9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797.23	797.2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合计	一般公共	政府性基	国有资本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2.32	22.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29.4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29.46	1,029.4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029.46	总计	64	1,029.46	1,029.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公开 05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江县幕阜国有林场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029.46	840.46	189.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79.00		179.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91	30.91	
2130204	事业机构	787.23	787.23	
2130226	林区公共支出	10.00		1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32	22.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公开 06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平江县幕阜国有林场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5.2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5.2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28.27	30201	办公费	3.8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6.67	30202	印刷费	0.5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0.8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8.57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30.91	30206	电费	3.5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79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4	30211	差旅费	4.4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3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5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9.65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0.5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1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265.77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91.53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5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4.31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0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66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495.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公开 07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江县幕阜国有林场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公开 08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江县幕阜国有林场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公开 09 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江县幕阜国有林场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 用 车 购 置 费	公务用 车运 行 维 护 费			小计	公务 用 车 购 置 费	公务用 车运 行 维 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8					2.18	2.18					2.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平江县幕阜国有林场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029.46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56.49 万元，减少 25.72%。原因是 2024 年度基础设施建设幕阜山国家森林公园保护展示设施项目投入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1029.4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29.46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029.4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40.46 万元，占 82%；项目支出 189 万元，占 1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029.46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56.49 万元，减少 25.72%。原因是 2024 年度基础设施建设幕阜山国家森林公园保护展示设施项目投入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029.4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56.49 万元，减少 25.72%，原因是 2024 年度基础设施建设幕阜山国家森林公园保护展示设施项目投入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029.4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179 万元，占 1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0.91 万元，占 3%；农林水（类）支出 797.23 万元，占 77%；住房保障（类）支出 22.32 万元，占 2.2%；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4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9.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旅游宣传（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础设施建设幕阜山国家森林公园保护展示设施项目属于年中追加项目。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0.85 万元, 支出决算为 30.91 万元,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调整。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696.77 万元, 支出决算为 797.23 万元,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有调整及基本支出经费追加。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1.88 万元, 支出决算为 22.32 万元, 预算数大于决算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40.46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345.22 万元, 占基本支出的 41%, 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495.24 万元, 占基本支出的 59%, 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

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减少。与上年相比减少 0.05 万元，下降 2%，压减了公务接待费。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没有变动，与上年相比减少增加0万元，减少增长0%，无减少与增长。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与上年相比减少 0.05 万元，下降 2%，减少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

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与上年相比减少（增加）0 万元，减少（增长）0%。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与上年相比减少（增加）0 万元，减少（增长）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2.18 万元，占 10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18 万元，其中：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18 万元，主要用于与有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2024 年共接待国内公务接待批次 80 个、接待人次 725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更新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年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支，余额为0。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平江县幕阜国有林场单位性质为财政补助事业单位，部门决算报表没有机关运行经费统计数据。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4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5万元，用于召开森林防火联防联控会议，人数60人，内容为林场周边护林防火联防会；开支培训费1万元，用于开展职业技能竞赛赛费培训，人数2人，内容为岳阳市国有林场职业技能竞赛培训。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

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平江县幕阜国有林场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机要通信和应急保障之外公务用途的车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2024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平政办发〔2016〕16 号）等文件精神要求，平江县幕阜国有林场成立了领导小组，组织了对 2022 年度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自评覆盖率为 100%。我单位 2024 年无重大政策变化及重点项目情况。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优，项目支出绩效达到了年初预期的目标。2024 年度保障了林场所有职工的工资福利。防火期间向群众发放森林防火通知书 10000 份，宣传 500 份、悬挂布条 20 条。林场范围内林相改造 1000 亩、幼林抚育 562 亩，防火线铲修 24.4 公里，林场范围内 500 亩左右重点林区开展蝽蟓药物防治工作。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4 年度有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金额 1029.46 万元；幕阜林场整体开发补助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金额 210 万元；33 名政府购买服务人员岗位补助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金额 99 万元；都将在本次决算公开时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是指用于文化、文物、体育、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等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是指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统一管理的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农林水支出（类）：是指用于农林水事务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类）：是指用于交通运输和邮电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是指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津贴补贴: 反映经国家批准建立的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地区附加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岗位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等。

奖金: 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绩效工资: 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伤亡、退役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商品和服务支出: 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办公费: 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

报杂志等支出。

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贴费和市内交通费。

维修(护)费：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会议费：反映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住宿费、伙食费、会议室租金、交通费、文件印刷费、医药费等。

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各类培训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专用材料费：反映单位购买日常专用材料的支出。具体包括药品及医疗耗材，农用材料，兽医用品，实验室用品，专用服装，消耗性体育用品，专用工具和仪器，艺术部门专用材料和

用品，广播电视台发射台发射机的电力、材料等方面的支出。

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工会经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

福利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福利费。

其他交通费用：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行政赔偿费和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其他劳务费及离休人员特需费、公用经费等。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平江县幕阜国有林场



6·4
手写签名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管理本国有林场、促进林业发展，负责本林场的规划、计划编制实施。森林培育与经营管护、护林防火、林木良种选育与新技术推广。保护和合理利用森林资源。组织实施森林公园发展规划。做好动植物保护、封山育林、造林绿化、森林防火和病虫害防治、园内环境卫生等工作。负责园内游客的人身、财产安全工作。承担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平江县幕阜国有林场 2016 年林场改革后进入了财政预算内设办公室、计财股、综合管理股、生产技术股、生产安全股共五人个股室。有在职编制干部职工 26 人，购买服务 33 人，富余人员 2 人，退休人员 41 人。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我场整体支出包含了在编编制人员工资福利支出，33 名政府购买服务岗位补助，林场 2 名富余人员社保缴费，公园范围内封山育林、造林绿化、森林防火和病虫害防治、园内环境卫生等，做好动植物保护，负责园内游客的人身、财产安全工作。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 基本支出



2024 年收入 1029.4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29.4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收入 345.22 万元，占本年总收入 34%，经费收入 495.24 万元，占本年总收入 48%，项目收入 189 万元，占本年总收入 18%。本年支出合计 1029.4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40.46 万元(其中包括年初预算内项目经费幕阜林场整体开发补助 317 万元，国有林场税费改革转移支付安排的护林防火支出 19.42 万元，自然保护区工作经费 34 万元，33 名政府购买服务补助 33 万元)，占本年总支出 82%。项目支出 189 万元，占本年总支出 12%。

基本支出按支出经济分类，工资福利支出 345.22 万元，主要是基本工资 128.27 万元，津补贴 16.67 万元，奖金 10.81 万元，绩效工资 58.57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及住房公积金等 130.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95.24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25.27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 3.8 万元，印刷费 0.5 万元，电费 3.5 万元，邮电费 1 万元，差旅费 4.46 万元，维修（护）费 1.5 万元，会议费 0.5 万元，培训费 1 万元，公务接待费 2.18 万元，工会经费 1.52 万元，福利费 4.31 万元，其他交通费 1 万元；劳务费 191.53 万元（含政府购买服务人员工资 99 万元），专用材料费 265.77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12.67 万元等。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2.68 万元，决算数为 2.1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 0.68 万元，公务用



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 0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为 2.68 万元，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 2.18 万元，公务接待 80 批次 725 人次。2024 年平江县幕阜国有林场按照中央、省委、省政府要求，厉行节约，继续严控“三公”经费。

(二) 项目支出

1、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本年度共投入专项资金 189 万元，其中 2022 年度项目基础设施建设幕阜山国家森林公园保护展示设施 179 万元，天门寺不稳定斜坡地质灾害及排洪处险工程 10 万元。

2、项目资金(主要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2024 年我场专项资金用于保护展示厅建设 179 万元，天门寺公路砌挡土强涵管等 10 万元。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

为规范和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保障资金安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制度。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 项目组织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招投标、调整竣工验收等情况。

幕阜山国家森林公园保护展示设施在 2022 年 3 月公开

招标，中标单位湖南南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竣工验收时间调整为2025年12月。

（三）项目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日常检查监督管理等情况

专项资金应严格按照相应管理办法实行专款专用（纳入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的除外），项目主管业务股室、局纪检监察室和局计财股要加强对专项资金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监督检查。专项资金申报由业务股室为第一责任人。对违反专项资金使用管理规定，虚报、冒领、截留、挪用、骗取林业专项资金的，按照《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的有关规定依法依纪追究责任。

四、资产管理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单位共有固定资产1202.78万元，其中房屋和构筑物1085.27万元；设备95.14万元，家具和用具22.37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年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支，余额为0。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4年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余额为0。

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度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合计 49.45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42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7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4 万元；决算支出合计 48.54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91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7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4 万元。

八、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4 年我场在县委、县政府和上级林业主管部门领导下，立足实际，合理、合规、合法、高效使用林场的各项资金，热忱服务林业中心工作，切实抓好森林防火、野生动植物保护、维护林区秩序三项重点工作，取得了一系列令人满意的成绩，例如：2024 年度安全生产工作先进单位、2024 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先进单位、2024 年度森林防火工作先进单位、2024 年度被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国有林场和种苗司评为全国林草系统生态旅游游客量数据报送表现突出样本单位，幕阜山国家森林公园被湖南省旅游景区协会评为最受市场喜爱的山地康养避暑旅游景区。

九、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1、项目核算不够细化，项目预算与结算差异较大；
- 2、财务制度和规章还不够规范健全，不够细化；
- 3、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

十、下一步改进措施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十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2024 年度有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金额 1029.46 万元；幕阜林场整体开发补助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金额 210 万元；33 名政府购买服务人员岗位补助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金额 99 万元；都将及时公开。


十二、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基础数据表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编制数	2024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26	26		100.00%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2.23	2.68		2.18	
、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	0	0		0	
其中：公车购置					
公车运行维护					
2、出国经费					
3、公务接待	2.23	2.68		2.18	
项目支出：	804.52	362.42		684.24	
1、业务工作经费					
2、运行维护经费				25.82	
级专项资金（一个专项）	804.52	362.42		658.42	
幕阜林场整体开发补助	210	210		317	
费改革转移支付安排的护	19.42	19.42		19.42	
森林公园保护展示设施项	442.1			179	
稳定斜坡地质灾害及排洪				10	
自然保护区工作经费	34	34		34	
33名政府购买服务补助	99	99		99	
公用经费：					
其中：办公经费	3.32	3.8		3.8	
水费、电费、差旅费	6.5	8.5		7.96	
会议费、培训费	1	2.27		1.5	
政府采购金额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4.15	387.08		-16.04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4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m ²)	实际规模 (m ²)	规模控制率	预算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投资概算控制率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王明华

自评表									
预算部门名称		平江县幕阜国有林场							
年度预算申请 (万元)			年初预算数 (万元)	全年预算数 (万元)	全年执行数 (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49.49	1037.26	1029.46	10	99.24%	9.92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一般公共预算:	1029.46			其中: 基本支出:	371.04		
		政府性基金拨款:	0.00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0.00			项目支出:	658.42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通过预算执行保障编制内人员及无编人员工资福利支出等 目标2: 通过预算执行完成封山育林、四旁绿化、森林防火和病虫害防治					保障了林场所有职工的工资福利。防火期间群众发放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评扣分标准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防火期间群众发放森林防火宣传单	20000份	20000份		3	3		
		森林抚育	500亩	562亩		4	4		
		林场范围内林相改造	1000亩	1000亩		4	4		
		防火线铲修	20公里	24.4公里		3	3		
		开展松材线病虫害防治	500亩	500亩		3	3		
		森林防火悬挂布条	30条	30条		3	3		
		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10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林种植增收	增加	增加		8	8		
		提高群众防火与环保意识，保护生态环境，保护生物多样性	提高环保意识，保护生态环境	提高环保意识，保护生态环境		8	8		
		森林覆盖率	≥97%	≥97%		8	8		
		可长期避免水土流失，防治旱	可持续	可持续		6	6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95%		10	9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支出合理率	100%	100%		10	10	
	无	无					
	无	无					
总分	97.92						



项目支出 名称	幕阜林场整体开发补助							
主管部门	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平江县幕阜国有林场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0	317	317				
	上年结转金额	0	0	0				
	其它资金	0	0	0				
	年度资金总额	210	317	317	10	100.00%	10.0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管理本国有林场、促进林业发展，负责本林场的规划、计划编制实施。森林培育与经营管护、护林防火、林木良种选育与新技术推广。保护和合理利用森林资源。组织实施森林公园发展规划。做好动植物保护、封山育林、造林绿化、森林防火和病虫害防治、园内环境卫生等工作。负责园内游客的人身、财产安全工作。承担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完成了动植物保护、封山育林、造林绿化、森林防火和病虫害防治（林场范围内重点林区开展病虫害防治工作）、园内环境卫生等工作，确保林场管辖范围内，无森林火灾发生，无大面积森林病虫害灾害发生，保障全场人员安全生产。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数量指标	1.管理山林面 积 2.保证职工 安全生产	山林2.4278 亩、人员96 名	完成管理山林 面积2.4278万 亩;补助发放人 员96名	20	20.00		
		1.森林火灾与 大面积病虫害 发生次数	0次	全年无森林火 灾，无大面积 病虫害发生	10	10.00		
	质量指标	1.项目完成时 长	2024年	发放及时	10	10.00		
	时效指标	职工收入增 加	增加	10	10.00			
经济效益指标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加强森林防火及环境保护宣传，提高群众防火与环保意识	24次	进一步保障	10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1.维护生态平衡，促进生态良性循环	30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1.可避免水土流失，防涝防旱	长期	长期	1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群众满意度	100%	98%	10	9.8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210万元	210	10	10.00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总分					100	99.80		



项目支出 名称	33名政府购买服务人员岗位补助							
主管部门	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平江县幕阜国有林场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9	99	99				
	上年结转金额	0	0	0				
	其它资金	0	0	0				
	年度资金总额	99	99	99	10	100.00%	10.0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预算执行保障33名政府购买服务岗位补助2名富余人员社保缴费			完成33名政府购买服务人员社保及补助费用				
绩效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服务岗 位数量	33名	33名	20	20.00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100%	99	10	10.00	
		时效指标	按标准及时 完成	100%	100%	1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无编在职人 员及下岗职 工基础生活 保障	保障	保障	15	15.0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1.无编在职人员及下岗职工社会保障	可持续	可持续	15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98%	10	9.80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100%	100%	10	10.00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总分				100	99.80			



平江县财政局

平江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批复的通知

平江县幕阜国有林场

你单位报送的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收悉。依据财政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规定和湖南省财政厅对我县部门决算批复情况，经审定，现予批复如下：具体批复数据见附表。

你单位在收到部门决算批复后，请严格按《部门决算管理办法》规定，于二十日内在平江县政府门户网站上予以公开。

特此通知。

附件：2024 年部门决算批复表



项目 栏次	收入 行次	金额	支出	
			项目 栏次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294,570.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1,790,000.00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09,054.2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7,972,284.5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23,232.1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10,294,570.9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294,570.96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294,570.9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0,294,570.96	总计	62 10,294,570.96

注：1. 本表依据《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表）进行批复。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3.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